

21世纪高职高专院校财经类教材

财政与金融

CAIZHENG YU JINRONG

张洪哲 胡碧臣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Economic Science Press

21 世纪高职高专院校财经类教材

财政与金融

Cai Zheng Yu Jin Rong

张洪哲 胡碧臣 主 编
潘越峰 赵爱越 副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财政与金融 / 张洪哲, 胡碧臣主编. —北京: 经济
科学出版社, 2006. 12

(21 世纪高职高专院校财经类教材)

ISBN 7-5058-5288-4

I. 财… II. ①张…②胡… III. 财政金融 - 高等
学校: 技术学校 - 教材 IV. F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43489 号

责任编辑：凌 敏
 责任校对：杨晓莹
 版式设计：代小卫
 技术编辑：李长建

书 号	书 名	定 价	印 数	合 计
258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8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8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8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8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8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59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0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1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2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3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4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5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6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7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8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1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2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3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4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5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6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7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8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699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2700	新编会计电算化	28.00	5000	

财政与金融

张洪哲 胡碧臣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036

第三编辑中心电话：8819130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bj3@esp.com.cn

北京密兴印刷厂印装

787×1092 16 开 16.75 印张 360000 字

2006 年 12 月第一版 2006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册

ISBN 7-5058-5288-4/F·4555 定价：26.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编委会

主 任：陈国方

副主任：邵敬浩

委 员：程 坚 叶永良 张尧洪 麻淑秋
谢云琪 张启富 程 呈



出版说明

为满足全国高职高专院校财经专业教学的需要，我们邀请了部分省市的高职高专院校教师，共同编写了这套教材。参加编写的人员都是具有多年教学经验的教师，审稿人也都是财经领域的专家、教授。

本系列教材按照《教育部关于加强高职高专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中要求的高职高专毕业生应具有基础理论知识适度、技术应用能力强、知识面较宽、素质高等特点来安排教学内容。各科教材坚持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简洁、适度；专业知识避免高深理论，突出实务和可操作性内容。本系列教材体现了专业知识与企业实际工作需要相一致的特点，着眼于学生在课堂中提高专业技术能力，使学生毕业后真正成为应用型人才。

本系列教材适用于高等职业院校、高等专科学校、成人高校、成人教育学院、民办学校、继续教育学院等。

本系列教材的出版，得到了浙江省高职高专教学研究会的大力支持，以及浙江工商职业技术学院陈国方、邵敬浩两位同志的策划和组织，在此特致谢意。

好的教材需要千锤百炼，恳请各校老师、学生提出宝贵意见，使本系列教材日臻完善。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6年12月

前 言

《财政与金融》是我国各类高等院校金融、保险、投资、会计、税收、管理等各类经济专业必修的专业基础课教材。本教材主要介绍了财政与金融领域的基本知识、基本原理和基础理论。具体阐述了财政的含义、职能、地位，财政收支的内容，税收常识，金融机构，以及金融市场、货币理论、货币政策等知识。

本教材的编写组本着满足教学需要的指导思想，广泛汲取国内外金融学科的最新研究成果，并结合实践教学的最新经验，对本教材进行了全面、细致、实用的编写，力求使本教材在原理上更严谨、内容上更新颖、结构体系上更为科学，能满足多层次教学的需要。在编写中，突出了以下几方面特色：

一是基础性。即保持财政与金融学原理的主要框架，将重点放在学生对基础知识、基本原理、基本技能的掌握上。

二是先进性。在内容上及时反映最新的金融实践发展。

三是理论联系实际。在介绍基本理论、原理时，尽量结合我国金融实践改革加以阐述。

本教材的作者均是长期从事高职教育的老师，具有较强的理论功底与实践经验。具体分工如下：第1、10、11、12章由浙江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张洪哲编写，第2、3章由浙江金华职业技术学院赵爱越编写，第4、5、6章由浙江金华职业技术学院胡碧臣编写，第7、8、9章由浙江商业职业技术学院潘越峰编写。全书由张洪哲担任主编并负责修改总纂。

此外，在本教材的编写过程中，我们还参阅了大量的文献、资料，在此也向引文的诸位作者表示感谢。限于编者的水平，书中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同行专家、学者以及广大读者朋友不吝赐教，批评指正。

编 者

2006 年 12 月

目 录

第1章 财政导论 \ 1

- 第一节 财政的一般概念 \ 1
- 第二节 公共财政与公共产品 \ 7
- 第三节 财政的职能 \ 9

第2章 财政收入 \ 19

- 第一节 财政收入概述 \ 19
- 第二节 财政收入的来源 \ 21
- 第三节 财政收入规模分析 \ 23
- 第四节 财政收入结构分析 \ 26

第3章 税 收 \ 29

- 第一节 税收概述 \ 29
- 第二节 税收制度的构成要素 \ 32
- 第三节 我国现行的税收制度 \ 35
- 第四节 国际税收 \ 44

第4章 财政支出 \ 53

- 第一节 财政支出概述 \ 53
- 第二节 购买性支出 \ 57
- 第三节 转移性支出 \ 64

第5章 国 债 \ 75

- 第一节 国债的概述 \ 75
- 第二节 国债的运行过程 \ 80
- 第三节 我国国债的种类 \ 86

第6章 国家预算 \ 92

- 第一节 国家预算概述 \ 92
- 第二节 预算外资金 \ 97
- 第三节 国家预算管理体制 \ 100

第7章 金融概述 \ 108

- 第一节 资金融通及其形式 \ 108
- 第二节 货币与货币制度 \ 111
- 第三节 信用 \ 120
- 第四节 利息与利率 \ 130

第8章 金融市场 \ 138

- 第一节 金融市场概述 \ 138
- 第二节 货币市场 \ 141
- 第三节 资本市场 \ 149
- 第四节 外汇黄金市场 \ 157

第9章 金融机构体系 \ 169

- 第一节 金融机构体系的构成 \ 169
- 第二节 商业银行 \ 181
- 第三节 中央银行 \ 186

第10章 我国商业银行的业务 \ 195

- 第一节 我国商业银行业务的内容和经营管理原则 \ 195
- 第二节 负债业务 \ 197
- 第三节 资产业务 \ 202
- 第四节 中间业务 \ 206
- 第五节 表外业务 \ 208

第11章 基础货币理论 \ 211

- 第一节 货币需求 \ 211
- 第二节 货币供给 \ 216
- 第三节 货币均衡 \ 220
- 第四节 通货膨胀 \ 222
- 第五节 通货紧缩 \ 227

第12章 财政金融的宏观调控 \ 232

第一节 财政政策 \ 232

第二节 货币政策 \ 237

第三节 财政政策与货币政策的配合 \ 245

参考文献 \ 251

财政导论

【学习要点】

- 财政的基本概念和特点。
- 公共财政的一般理论。
- 财政的基本职能及其对经济的作用。

当今人们生活在一个市场经济环境中，所有的经济活动似乎都围绕着市场在展开。但是，从现实生活中可以发觉，市场不是满足人们需要的惟一系统，它不能包揽人们的一切需要。我们需要另一个保证人们生活和社会经济正常运行的系统，这个系统就是政府。政府主要通过财政手段来参与经济活动，利用财政手段维护社会生产的效率和公平。

第一节 财政的一般概念

一、财政现象

财政学属于一门以人为研究对象的人文社会科学，那么，我们要提出的一个最基本的问题为：人是什么？对这个问题，可以从不同角度给出回答。按照 20 世纪美国心理学家马斯洛在《人类动机的理论》和《激励与个人》等著作中提出并阐述的需要层次理论，人可以被看成是一种有多层次需要的复合体——按照马氏的理论，人的需要可以被区分为五个层次，即：生理上的需要；安全上的需要；感情和归属上的需要；地位和受人尊敬的需要；自我实现的需要。实际上，人的需要确实是多种多样的——极端的说法叫做“欲壑难填”。显然，人的多种多样的需要往往也只有借助相应的方式或手段，才能得到某种程度的满足。

市场是一个通过买卖或交换来满足人们多种需要的系统，无论从亚当·斯密的“看不见的手”和卡尔·马克思揭示的商品生产中的价值规律进行理论分析，还是从现实生活中

进行观察，市场都是一种结构精巧而且常常能比较有效地满足人类社会需要的经济运行机制。然而，市场并非万能，它不能满足人们的一切需要，从而也不能完全保持社会经济的正常运行。

保证居民生活和社会经济正常运行还需要另一个系统——政府。政府主要通过财政以有别于市场的方式，来满足人类的其他多种需要。而这些需要是不能或不适合通过市场买卖来满足的。在市场经济体制中，政府就是要做市场不愿意办的或办不到的事。

一个典型而有趣的例子可以说明这一问题。蚊子是一种引起多种疾病流行、危害人民健康的害虫，人们可以选择各种不同的方式和手段来进行灭蚊防疫活动。比如，人们可以减少室外活动，在家里关紧门窗，来减少或隔绝与蚊虫的接触，以避免蚊子叮咬。这种方式不花什么钱就能做到，但是却使人无法去室外进行各种必要的活动，因为室外蚊子仍然横行。如果必须外出活动的话，上述方法显然不行了。人们还可以采取涂抹防蚊药水的办法防蚊。这种方法花钱不多，但是存在药效和蚊子的抗药性的问题，因而也不是个根本解决问题的办法。人们还可以选择花钱在自己的房屋周围喷洒灭蚊药水的办法来在一定范围内消灭蚊子。这种方法比前述方法好一些，能维持一定时间的灭蚊效果，但隔一段时间后，其他地区的蚊子依然会飞来。最好的彻底解决问题的办法是人们在同一时间，统一地、大面积地行动起来，采取措施消灭蚊子。这种办法效果最好，但花费也最大，而且这种公共或共同的行为需要统一组织。另外，在灭蚊这项公共行动中还要避免一种“免费搭乘”问题。所谓“免费搭乘”，是借用免费搭车的行为来喻指人们不支付费用而享受好处的行为。试想，在灭蚊行动中，如果有一个人肯出钱租一架飞机喷洒灭蚊剂的话，则该地区的所有居民都可以不花分文而享受与付费者完全一样的好处。可是如果该地区每个人都想“免费搭乘”，还会有人采取这种灭蚊方式吗？

从上面的例子可以看到，对于那些花费巨大和可能存在“免费搭乘”的情况，市场就失去其效力，我们把这种情况称为“市场失灵”。在市场失灵的环境下，另一个系统——国家财政系统就可以充分发挥其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作用。

在现实社会经济生活中，从人们的衣食住行到国家的政治活动、经济建设、社会发展，财政渗透到每一个领域，人们总在主动或被动地参与着政府支配的财政活动。每一个社会成员之所以都要通过各种渠道、以各种方式与财政发生联系，是因为他们时时都要从政府那里享受各种形式的公共服务以满足自己及家庭的需要，同时也要为接受这类服务而支付费用。

人们可以从政府那里得到的公共服务主要有：

(1) 国防、公安、司法以及国家机关是靠财政拨款维持运行的。这是任何一个国家的政府必须向民众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服务。

(2) 遍布全国的铁路、公路网，桥梁，城镇的供水、排水、煤气，农村的大型水利工程、灌溉系统以及其他大型公共工程等社会生产和生活基础设施，大多数都是由政府财政投资兴建的。

(3) 大型发电站、钢铁厂、煤矿、油田等大中型企业是由政府财政出资兴建的。

(4) 幼儿园、学校、医院、科学研究机构等事业单位大多数是靠财政出资建立并且靠财政拨款维持与发展的。

(5) 政府通过财政活动、直接或间接地为社会提供了大量的工作岗位和就业机会。

(6) 城镇居民和农民都不同程度地享受由财政支付的各种福利或补贴。社会的孤寡老人、受灾地区的居民等，需要财政拨款的救助；城镇居民的“菜篮子”、“米袋子”等在某种程度上也享受着政府补贴。

每一个生活在这个国家中的人，事实上都不同程度地享受着由财政支付的福利和补贴。当然，为了支持上述方方面面的财政支出，就必须组织相应的财政收入：

(1) 企业、单位和个人要按国家税法的规定，把收入的一部分以税收的形式直接向国家财政缴纳，或在购买商品和劳务时，将“税”隐蔽在商品和劳务的价格之中间接缴纳给国家财政。

(2) 企业、单位和个人办理户口登记，以及结婚登记、出国护照、驾驶证等各种证照向政府上缴的规费。

(3) 企业、单位和个人使用公共设施与公有资源要上缴的使用费。

(4) 企业、单位和个人以自愿或非自愿的形式购买政府发行的各种形式的债券。

上述种种现象，就是与人们生活息息相关的、人们能直接感知的财政现象，都是以政府为主体的一种货币收支活动。政府为提供公共服务而出资、拨款以及进行各种支付的过程，表现为政府支出；政府为筹措提供公共服务所需的资金而征税、举债以及收取各种规费和使用费的过程，表现为政府收入。这种由政府进行的收支活动，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财政或财政活动。种种财政活动与个人、企业管理者、政府官员都有直接或间接关系，正因如此，学习财政现象、研究财政问题，就不仅有益而且非常必要。

二、财政的起源

对于财政作为一个分配问题属于经济范畴，同时它又属于一种历史范畴的描述，已被大多数经济学家接受。它作为国家作用于经济的产物，是从产品分配中独立出来的一个分配范畴，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

财政的产生必须具备两个最基本的条件：一个是经济条件；另一个是政治条件。

1. 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剩余产品的出现是财政产生的经济条件。在生产力极其低下的原始公社时期，人们共同参加劳动，共同占用生产资料，劳动产品在氏族成员之间平均分配，以维持氏族成员最低限度的生活需要。这个时期没有剩余产品，不存在社会公共需要，很明显也不会产生私有制，也就没有产生阶级的基础，更不会产生国家，没有国家也就不会出现依据国家的政治权力而参加社会产品的财政分配活动。

在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社会分工的出现，社会生产力有了很大发展，出现了剩余产品，相应产生了必须由剩余产品予以满足的社会共同需要。所以说，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剩余产品的出现是财政产生的首要条件。

2. 国家的产生是财政产生的社会政治条件。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私有制，人类社会分裂为奴隶和奴隶主两个根本对立的阶级。由于两个阶级之间经济利益不可调和，客观上需要一种日益同社会脱离，又凌驾于社会之上的政治力量，把阶级冲突保持在“秩序”许可的范围以内，这个力量就是国家。国家权力一经产生，便不仅仅行使阶级统治的职能，

而且同时行使有关的社会职能，满足某些社会公共需要，如文化教育、公共工程及社会公共设施等。

国家是从社会中产生但又自居社会之上并且日益同社会脱离的力量，这个庞然大物要行使它的权力、实现其职能，就需要消费相当数量的物质资料。而国家机器本身并不是创造社会财富的生产组织，不能为自身提供任何物质资料，它所需要消费的物质资料就只能依靠国家的权力，采取强制无偿的手段将物质领域生产的一部分物质产品转化为国家所有、以满足国家实现其职能的需要，与此同时，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也提供了满足这种需要的剩余产品。这样，就在整个社会产品分配中出现了以国家为主体的依靠权力进行的分配现象，即财政分配。

综上所述，对于财政产生的条件可以归纳为：生产力的发展和剩余产品的出现为财政产生提供了物质条件，使财政的产生成为可能；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剩余产品的规模达到相当程度后，公共权力——国家的产生，为财政产生奠定了政治基础，虽然财政的产生与国家的出现相联系，但这绝不意味着财政是由国家权力创造的。财政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是指国家是财政分配从一般经济分配中独立出来的原因，但其根本的、首要的原因还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发展。财政产生后，决定财政的根本原因也还是经济条件，而不是国家权力。正如恩格斯所说：在一无所有的地方，皇帝也和其他暴力一样，丧失了自己的权力。

三、财政的概念

关于财政的概念，并没有一个非常标准的定义。完整的财政概念应该是一般和特殊的统一，既能体现财政的一般性，又能体现不同社会制度下财政的特殊性。

（一）基于国家分配论的财政概念

国家分配论是我国财政学界长期以来的主流观点。其财政概念为：国家为了履行其自身的职能，需要消耗一定的社会产品，但国家作为非生产机构，本身不会生产其所需的产品，因此，国家就凭借其自身的政治权力，强制地、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从而取得自身履行职能所需的社会产品。这就产生了一种特定分配，即财政分配。财政是随国家的产生而产生，随国家的发展而发展，随国家的消亡而消亡的。所以，没有国家就没有财政，财政就是国家财政。

（二）基于公共经济论的财政概念

公共经济论是西方国家财政学说的主流派观点。其财政概念为：在完全充分的竞争条件下，市场经济能够在运行过程中依靠自身的力量，达到社会资源的有效配置和经济运行的最佳效率。但是，在没有竞争或竞争不充分的条件下，单靠市场机制的调节是难以达到社会资源的有效配置和经济效率的最佳化的，于是产生市场失灵，而市场失灵是市场经济的一个极为重要的特征。对于市场失灵，私人经济是无法加以解决的。此时需要有集体的或公共的活动介入，以一种非市场机制的方式去解决市场失灵问题。这样，在私人经济存在的同时，也

必然需要有公共经济的存在。公共经济的实施机制就是财政。

（三）基于我国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财政概念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到，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财政概念应包含两个相互联系的方面：一方面是指作为一种区别于其他相关经济范畴的特殊的分配活动。就这个方面而言，不同社会的财政，特别是同为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财政，具有共同性，即所谓财政一般。这种共性在于：都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客观形成的、满足社会公共需要的分配。另一方面是指财政作为一种分配活动所体现的分配关系。显然，不同社会制度下财政体现着不同性质的分配关系，因而各国财政具有自身的特性，即所谓财政特殊。这种特殊在于：都是以社会的代表占据支配地位而进行的社会集中化的分配。它反映的是各国不同社会与个人和社会集团之间的分配关系，在我国就是一个中国特色问题。

四、财政的基本特征

伴随着社会生产方式的变革和国家的更替，财政也在不断地发展和变化。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都有相应的财政分配，由此而体现不同社会形态下的分配关系，以及相应的财政特点。然而，财政作为一种分配范畴，无论在何种社会形态下，都有其固有的一般特征，以区别于其他相关分配范畴。

（一）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

这里所讲的财政分配是以政府为主体的分配，是指政府在财政活动中居于主导地位，并形成政府与其他经济主体之间的关系。财政分配是以国家的存在为前提的，它由国家来组织，国家在财政分配中居于主导地位。这使得财政分配作为一种分配范畴，与国民收入的其他分配，诸如企业财务分配、个人收入分配、价格分配、银行信用分配等形成很显著的差异。这是财政区别于其他分配范畴的基本特征之一。

财政分配的主体是国家，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理解：

1. 财政的分配以政府为前提。政府直接决定着财政的产生、发展，决定着财政分配的范围。没有政府这一分配主体，就没有财政的存在。或者说，不是以政府为主体的分配，就不属于财政分配范畴。

2. 在财政分配中，政府总是处于主动支配的地位。政府是财政分配活动的决定者与组织者。在财政分配的各项活动中，无论是收支的方式、渠道，还是收支的规模、比例等都是由政府确定的，都取决于国家的意志，而参与分配的另一方总是处于被动的、从属的地位，是按照国家的意志行事的具体执行者。

需要强调的是，在现实生活中，有时财政范畴的划分并不是十分明显，在这里我们给出了一个最简单的评判标准——分配的主体问题：只要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就属于财政的范畴。

（二）财政分配的对象是社会产品

财政分配的第二个特征是以社会产品为对象，主要是剩余产品。这主要是从财政分配的客体来考察的，按照我们对社会产品的分析，全部社会产品是由补偿生产资料消耗（C）部分，劳动者个人收入（V）部分，以及剩余产品价值（M）部分所组成。从财政实际运行的情况来看，财政收入中既包含剩余产品价值部分，也包含劳动者个人收入部分。就全部收入而言，我国财政分配的对象主要是剩余产品价值部分，来源于劳动者个人收入部分的比重和增长速度则直接取决于一国的经济发展水平、税收制度和分配制度。

资料显示，一个高收入高福利的国家，其来源于劳动者个人收入部分的财政收入往往会明显高于一个采用低工资分配制度的国家。

（三）财政分配的目的在于保证满足政府履行其职能的需要

任何社会形态的政府都肩负着提供国家安全、维护社会秩序的政治职能；发展经济、繁荣国家的经济职能；有的政府还有最大限度地满足公民社会经济福利和提高公民素质的社会职能。财政分配的目的在于保证国家实现以上职能的需要，无论在何种社会形态下，财政分配总是围绕着实现政府职能的目的而进行的。在市场经济条件下，财政分配的目直接表现为满足社会公共需要。

（四）财政的阶级性和公共性

财政与政府天然的关系产生了财政并存的两个鲜明特征，即阶级性和公共性。

政府历来是统治阶级意志的权力机构，因而财政既然是国家或政府的经济行为，那么财政具有鲜明的阶级性是不言而喻的。

同时，财政具有鲜明的公共性。这是因为，首先，国家或者政府本身就具有公共性，它们的产生就是为了缓和社会冲突，执行某种社会职能。其次，财政是为国家或政府执行其职能提供财力的，属于“公办”、“公事”，与企业 and 个人的“私办”、“私事”相对应，自然具有公共性。

（五）财政的强制性和无直接偿还性

当政府参与社会产品分配时，必然会与各社会经济组织和社会公民个人在物质利益上产生矛盾。为协调和处理这一矛盾，政府便凭借法律或行政权力对社会经济关系进行强制处理，这就使财政分配具有了强制性。从局部来看，这种强制性是违背社会经济组织和公民的意愿的，但从全局来看，却是符合社会经济组织和全体公民利益的。

财政无直接偿还性是和它的强制性相一致的。例如，国家征税之后，税款归国家所有，对纳税人不需要付出任何代价，也不需要偿还。当然，从财政收支的整体过程来看，我国的税收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就这个意义上说，税收具有间接偿还性，但是，每一个纳税人都无权要求从公共支出中享受与他的纳税额等值的福利，也就是说，对每一个纳税人来说，他的付出和所得是不对称的，这是财政运行的一个重要特点，即无直接偿还性。